

证券代码：002049

证券简称：紫光国微

公告编号：2018-058

##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1月22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18年11月26日上午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，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1、会议以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同芯微电子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紫光同芯微电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同芯微电子”）占用公司在民生银行唐山分行的综合授信额度办理具体业务，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。公司为其使用上述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，并与民生银行唐山分行签署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。

在上述融资授信额度和担保额度项下，同芯微电子如果向民生银行北京分行申请办理银行承兑汇票业务，公司同意对其所形成的相应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并就具体事项与同芯微电子、民生银行唐山分行、民生银行北京分行签署《四方合作协议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27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1月27日